

研究我国农业保护政策的新作

黄祖辉 浙江大学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与我国工业化的快速发展相比，我国农业发展相对滞后，是国民经济发展中相对薄弱的环节。国际经验表明，实施农业保护政策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巩固农业基础地位，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进而推进国民经济与社会持续协调发展的重要手段。目前，我国进入了“以工支农、以城带乡”的新的发展阶段，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保护农业的重大举措，加大对农业的支持和保护力度。同时，理论界对我国农业保护政策的研究也不断深入，提出了许多具有建设性的思路和建议。人民出版社2007年出版的李建平同志的学术著作《我国农业保护政策研究》就是其中之一。

该书以促进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及其与国民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为目标，系统地分析了农业保护政策的形成理论；深入探讨了我国实施农业保护政策的特殊性和基本条件，以及我国农业保护政策存在的不足，提出了构建与完善我国农业保护政策体系的总体思路 and 对策。纵观全书，在农业保护政策研究方面具有以下创新之处和新的见解：(1)提出了农业保护政策具有的职能和作用的二重性。认为农业保护政策具有利益调节、信息传递、弥补市场、协调发展四大职能，其作用既有积极作用，又有消极作用，从而进一步丰富了农业保护政策的内涵；(2)系统地论述了农业保护政策的形成理论。该书认为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地位是农业保护政策的形成基石，农业在市场经济中的弱质性是农业保护政策形成的深层依据，两者作用的结果都要求政府必须对农业进行支持与保护，并通过建立理论模型，分析了农业剥夺政策或农业保护政策与工业化发展不同阶段的关系，阐明农业保护政策产生的原理，从而使农业保护政策形成理论更加系统化；(3)对农业保护政策的分类更具实用价值。该书中对农业保护政策的分类，既不同于国内已有研究成果的分类，又不同于WTO《农业协议》中的分类，而是以WTO《农业协议》相关内容为参照，按照保护政策与市场机制的关系以及政策的时效性，将农业保护政策划分为“短效”政策和“长效”政策两类。这种分类可以更好地对不同保护政策发挥作用的条件、机理和产生的效果进行分析，更容易判断不同保护措施利弊。从而有利于两类政策的配合使用，提高农业保护政策的效率；(4)提出了构建和完善我国农业保护政策体系的思路与对策。该书从农业保护政策应该遵循的原则、目标、政策内容体系、保证措施等四个方面，系统地提出了构建与完善我国农业保护政策体系的基本思路和设计。这些思路具有前瞻性，符合国情、可操作性强，对政府的决策具有参考价值。

总之，该书的内容进一步丰富了农业保护政策理论与实践的研究，提出的观点具有创新性，对促进我国农业保护政策体系的建立具有积极的指导意义与参考价值。